

债券代码：1780299.IB/127641.SH
债券代码：2080254.IB/152573.SH
债券代码：2080255.IB/152574.SH

债券简称：17 汇丰绿债/PR 汇丰债
债券简称：20 汇丰投资债 01/20 汇丰 01
债券简称：20 汇丰投资债 02/20 汇丰 02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 关于萍乡市汇丰投资有限公司减资事项的临时报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17 年萍乡市汇丰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债券简称：17 汇丰绿债/PR 汇丰债），2020 年萍乡市汇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债券简称：20 汇丰投资债 01/20 汇丰 01）和 2020 年萍乡市汇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债券简称：20 汇丰投资债 02/20 汇丰 02）三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现就下述重大事项予以报告：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萍乡市汇丰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地方国有企业

所处行业：商务服务业

注册地：江西省萍乡经济开发区经贸大厦附 3 楼

注册资本：10.26 亿元

法定代表人姓名：张承惠

公司成立时间：2002 年 1 月 23 日

实际控制人：萍乡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减资事项基本情况

（一）事项背景及原因

根据《公司法》及萍乡市汇丰投资有限公司章程，经萍乡市汇丰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会会议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103,863 万元减少到 101,985.561405 万元，其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减少出资额 1,877.438595 万元。

（二）减资实施方案

减资金额（万元）	1,877.438595
金额占公司上年末净资产比例 ¹	0.08%

发行人萍乡市汇丰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3,863 万元减少到 101,985.561405 万元，其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减少出资额 1,877.438595 万元。完成减资后，萍乡创新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发行人持股比例变更为 98.05%，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1.95%。

（三）事项进展

截至目前，上述减资事项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三、影响分析

上述减资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和偿债能力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发生上述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未发生改变，仍然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民生证券作为债券的主承销商，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出具本临时公告。民生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

¹指金额占发行人上年末合并报表净资产金额的比重。

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和约定履行主承销商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下
民
人
民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关于萍乡市汇丰投资有限公司减资事项的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